

# 北京师范大学基层团组织团员教育培训经费 使用说明

为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共青团工作的实施意见》，学校加强对共青团工作在经费投入，按照全校每名学生团员每学年 20 元的经费标准，为各院（系）级团组织设立团员教育培训经费（2024 年的项目账号 111024220501），目前已拨付到各学院。现就团员教育培训经费的使用进行如下说明。

## 一、经费使用原则

1. 基层团组织团员教育培训经费用于支持北京师范大学基层团组织分级分类开展团员教育培训活动，坚持公正公开、专款专用、实报实销、规范管理、勤俭节约的使用原则。

2. 基层团组织团员教育培训经费的具体使用范围包括：

- （1）基层团组织开展的“三会两制一课”；
- （2）主题团日活动；
- （3）团内教育培训。

3. 基层团组织团员教育培训经费管理严格执行学校相关财务制度规定，严禁任何组织和个人通过虚构活动支出挪用或套取活动经费。

## 二、活动经费支持类型

- （1）教育培训团员团干部和入团积极分子所产生的住宿费、

伙食费、交通费、师资费、场地费、资料费、门票费、讲解费等；

（2）开展“三会两制一课”、主题团日活动、仪式教育、团组织换届以及团内集中学习教育所产生的会议费等；

（3）编印团员团干部教育培训教材、团支部工作手册等所产生的工本费，以及购买团旗团徽等费用；

（4）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团员教育的图书、报刊、资料和音像制品。

以下支出项目不予经费支持：礼品、奖品、充值卡等物资购买，旅游、加油、停车等经费支出及其他学校财经制度禁报限报类目。

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4年3月